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# 40	申報人姓名 陳綠蔚		BIS	服務機		RR	1.台灣中油店	1.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					1.副總經理				
T 4K		PR	(如4/除丁		лк	495	1990,	1993						職稱			
	配	偶	及	未	成	年	子	女		ā c	,	偶	及:	未成	年 子	女	
	稱	謂					姓	名		稱		謂			姓	名	
配偶					吳千耳	÷						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託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言	ŧ
本欄空!	≐								٦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	物	標	赤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託前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, 註
本欄空白								

(二)國內上市(櫃)股票

股		票	名	稱	股	-	þ	票	đạ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 期	或 問	處或	分内	方容	式)	備	註
大	立)	ť				2,00	10				10	吳十均	ı		24 買賣為				出資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 吳千玲

通知日期:101年11月09日

公職人員信託財產管理或處分指示通知表

de to	11.4	Rat 4年 古立			74	144	est	1.台灣中油股份有	限公司	J		unk 10	1.副總紹	型 理
甲級人	申報人姓名 陳綠蔚			服務機		機	Bbl					職稱		
	配	禺 及	未	成	年	子	女		配	偶	及:	未成	年 子	女
	稱	謂				姓	名		稱	謂			姓	名
配偶				吳千耳	ş									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就下列財產依法向受託人 第一商業銀行 為管理或處分之指示:

(一) 不動產

1. 土地

土	地	坐	落	面積(平 方公尺)	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註
本欄空!	=						

2. 建物(房屋及停車位)

建 物 標	示	面積(平 方公尺)	權利範圍(持分)	信 託 前 所有權人	管理或處分方式 (期間或內容)	備 註
本欄空白						

(二)國内上市(櫃)股票

股票	名	稱	股	數	票	độ	價	額	信託前所有人	管 (理期	或問	處或	分内	方容	式)	備	註
聯發科				2,000				10	吳干玲	1	1.10.2					出		
聯發科				2,000				10	吳千玲		1.10.2					(出		

以上資料,係依法誠實通知。

此 致

監 察院

委託人(法定代理人)姓名:吳千玲

通知日期:101年11月29日